

## 第六周主要工作安排

(2025 年 3 月 31 日-4 月 6 日)

一、3 月 31 日(周一)下午 3:00,在图书馆博雅厅召开 2025 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,请机关教辅单位负责人,各直属党组织书记,各二级学院分管宣传工作领导小组、宣传员参加,具体安排由宣传部负责。

下午 3:10,在弘毅楼 400 室召开招生专业分组协调会,请各二级学院院长及分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,教务处、招就处负责人参加,具体安排由招就处负责。

下午 4:45,在图书馆博雅厅召开 2025 年统战工作会,请学校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(统战部、党政办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巡察办、人事处、保卫部、学工部、研究生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工会、团委、国际教育学院)负责人、各直属党组织负责人和统战委员、各民主党派和统战团体负责人参加,具体安排由统战部负责。

二、3 月 31 日至 4 月 1 日(周一至周二),在融创楼 705 室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自评报告及数据校核研讨会,具体安排由评估办负责。

三、4 月 1 日(周二),在弘毅楼 300 室召开省教育厅“十五五”高质量发展座谈会,具体安排由发规处负责。

上午 9:00,成都工业学院来校交流,在弘毅楼 300 室召开座谈会,请研究生处、科研处、智能制造学院、电气学院、钒钛

学院负责人参加，具体安排由研究生处负责。

四、4月2日（周三）下午3:00，在弘毅楼400室召开第1次学生教育工作例会，请学工部、教务处、后管处、保卫处、招就处、团委、体育部、马院、心理中心、资产公司负责人，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，学工部各科室负责人参加，具体安排由学工部负责。

下午，开展教职工政治学习，具体安排由宣传部负责通知。

五、4月3日（周四）上午9:30，在弘毅楼416室召开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工作推进会，请各研究生培养学院分管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工作负责人、研究生管理科相关工作人员（未设置研究生管理科的学院，可指定相关工作人员），人事处、科研处负责人，研究生处全体人员参加，具体安排由研究生处负责。

下午3:00，在图书馆博雅厅召开2025年安全稳定工作会，请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和分管学生工作领导，其他教学单位和机关教辅单位负责人，附属医院党政负责人，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（保卫处、党政办、宣传部、学工部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后管处、网计中心）科级及以上干部，省级及以上实验室负责人参加，具体安排由保卫处负责。

六、4月4日-6日（周五至周日）清明节放假，请各单位严格履行清明节假期校园安全稳定工作职责，妥善安排好假期值班和安全保卫等工作。

党委行政办公室

2025年3月31日